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通报

第 15 期

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25 日

近期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情况汇报

市发展改革委

今年以来，尤其是新冠肺炎疫情以来，市委、市政府统筹疫情防控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在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中检验营商环境建设的成效。周斌书记多次就营商环境建设做出批示，并在全市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对打造良好营商环境提出明确要求；张雷明市长多次在市政府常务会议上听取营商环境工作汇报，并主持召开全市营商环境建设推进会对当前营商环境工作做出具体安排；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摆向阳多次召开营商环境工作例会，听取工作汇报，研究具体问题。现把营商环

境近期工作开展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一、精心做好迎接评价各项准备

开展 2020 年营商环境评价是今年年初省委、省政府安排的一项重要工作。近期我委紧紧围绕该工作重心，积极作为，攻坚克难，精心做好评价各项准备工作。

（一）及时召开迎接评价工作动员会

接到省评价通知后，因临近春节，省原定方案在春节过后启动数据采集工作，时间异常紧张，任务非常繁重。在经过紧锣密鼓的资料准备后，1月20日，我委组织召开了44个市直部门参加的迎接评价工作动员会。会议采取“以会代训”的形式，解读了省营商环境评价培训会的有关精神，下发了《迎接我省2020年营商环境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解答了有关部门的疑问，对做好迎接评价各项准备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

（二）认真收集提前准备的填报材料

按照省评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需要44个市直部门提前准备填报需要的相关材料。评价相关材料的充分准备是做好营商环境评价工作的基础。我委克服疫情防控对评价资料准备工作带来的不利影响，坚持疫情期间工作人员不离岗，盯死盯牢各职能部门评价相关材料的准备，并对报送的资料进行细致梳理、认真把关，及时把存在问题反馈给相关单位，督促查漏补缺。各单位按照省原定方案准备的填报材料经过多次修改已

报送我委。目前正按照评价团队 3 月 22 日新修订的评价填报指南进行最后的冲刺完善，计划在本周内完成。

（三）加强填报人员的模拟演练

结合今年评价特点，对各部门填报提出明确要求，一是要精心组织，选派精通业务、综合素质高、责任心强的业务骨干参与评价工作；二是要逐项分解本部门承担的任务，确保评价指标落实到责任科室，落实到具体填报人员；三是要组织填报人员对 2019 年预评价表格内容进行认真研究，吃准摸透指标含义，强化业务培训，模拟去年表格内容进行填报演练。目前各单位填报人员已确定并完成填报模拟演练。

（四）细致筛选调查企业名单

企业问卷调查是评价数据的来源之一。评价组将根据各地市报送的符合条件的企业全部名单，采取随机抽样方式抽选并通知受邀企业参与问卷调查。省原定方案的 13 个报送责任单位按照评价组规定的调查企业选取条件，经过多轮筛选，认真比对，已完成调查企业名单的选取和报送。按照评价团队 3 月 22 日新修订的调查企业选取条件，目前 25 个报送责任单位正在抓紧重新筛选调查企业名单，计划在 3 月 26 日前完成。

二、组织召开全市营商环境建设推进工作会

经认真筹备，3 月 2 日，全市营商环境建设推进工作会召开，张雷明市长出席会议并讲话，各位副市长出席会议，各县

(市、区)政府负责同志、44个市直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市政府对2019年营商环境评价5家先进单位进行了通报表扬和各20万元办公经费奖励，市营商办对当前营商环境评价准备情况进行了工作通报，最后张雷明市长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特别是即将开展的营商环境评价工作进行再动员、再安排、再部署。

三、开展市区联动“企业大走访”活动

为助力中小微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扩大企业对营商环境评价的知晓度和参与度，按照营商环境推进会要求，市区联动、部门配合，共同开展“企业大走访”活动。目前省原方案中报送调查企业的责任单位都分别对所报送的调查企业进行了回访；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公安局、市人社局等非报送调查企业责任单位也结合自身职责，利用本系统优势，深入开展了“企业大走访”活动；四个区及示范区、高新区都及时召开了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并对派出的约650名“企业首席服务官”开展业务培训，下沉并精准服务辖区内近2000家中小微企业，协调解决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四、开展营商环境“大学习、大检查、大提升”活动

按照市政府要求，市营商办起草并印发了《平顶山市营商环境“大学习、大检查、大提升”活动工作方案》(平营商办〔2020〕2号)。根据工作方案，要求各有关单位组织大学习，

掀起学习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的热潮；开展大检查，把营商环境评价存在的问题找准找实；促进大提升，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现大跨越。通过活动开展，推动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的落实和评价准备工作的深化。

五、部署营商环境评价专项督查

为督促各参评单位高质量完成评价准备，市营商办起草并印发了《2020年营商环境评价督查工作方案》（平营商办〔2020〕3号）。根据督查方案，首先市政府开展了分口督查。由市政府督查室进行了督查分组，各政府副秘书长以不同形式对分管口评价准备工作进行了督查，督查反馈结果已由市政府督查室汇总汇报给张市长。其次市人大、政协分别开展了专项调研督查。在听取市营商办关于目前营商环境评价工作汇报后，市人大、政协分别制定了专项调研督查方案，通过领导带队重点调研、召开部门座谈会、分组全面督查等多种形式对各参评单位开展了专项调研督查。

六、加大营商环境宣传力度

去年经市营商办协调，市委宣传部安排在山日报开设了“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专栏，对各县（市、区）和市直部门营商环境做法进行报道。按照营商环境推进会要求，近期在该专栏推出“市直部门一把手话优化营商环境”专题，首先对推进会上市住建局、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等5家先进单位

的发言材料进行刊发，随后陆续刊发其他市直部门“一把手”的访谈材料。目前已刊发6个部门领导的营商环境工作访谈。

七、起草县（市、区）营商环境考评方案

按照市委组织部对市管领导班子和市管干部绩效考核及市政府对各县（市、区）经济社会发展责任目标考评的工作要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应纳入相关考评体系。市营商办结合我市实际，参考先进地区的考评经验，已草拟了《平顶山市2020年度县（市、区）营商环境考评方案》，近期将开始征求有关部门的意见。

报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第一组长、组长、各位副组长。

抄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察室。

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3月25日印发
